

共青团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团发〔2016〕31号

关于公开选拔校级团学组织学生干部的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，各学生组织：

根据学校团学组织的发展需要，及时为团学组织补充得力的学生干部，经校团委研究决定，面向全校公开选拔 2016-2017 学年度校级团学组织的主要学生干部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拔对象及基本要求

1. 选拔对象：全校 2014 级本科生、2015 级硕士研究生。

2. 基本要求：（1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；（2）为人正直、踏实肯干、乐于奉献，热爱团学工作；（3）具备较强的组织能力、协调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等，担任过学生干部或参与组织过大型学生活动；（4）学习成绩良好，无课程不及格记录；（5）在校期间无违纪违法情况；（6）报考校团委各部门的必须是党员或团员。

二、公开选拔的岗位

部门	岗位名称	人数	具体要求
校团委	办公室副主任	2	有较强的文字写作能力，做事细心、
	组织部副部长	2	踏实，有很强的责任心，肯吃苦耐劳。

	宣传部副部长	2	有较强的文字写作能力,有一定的摄影基础或有浓厚的摄影摄像工作兴趣,熟悉新媒体,喜爱文字和图片处理工作,有较强的创造创意精神。
	文体部副部长	2	热爱文体文艺工作,有一定文体专长,有较强的创作能力和活动组织策划能力,在校(院)学生会文艺部或艺术团有副部以上任职经历。
	社团工作部副部长	2	有较强的文字写作能力、组织策划能力,做事细心、踏实,有很强的责任心,肯吃苦耐劳。
	志愿者工作部副部长	2	热爱志愿服务工作,善于组织策划开展志愿服务活动,有很强的责任心和吃苦耐劳的精神。
	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办公室副主任	2	热爱创新创业工作,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策划能力,有乐于服务他人的奉献精神。
校学生会	主席团成员	5	具有较全面的综合素质,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、综合策划能力,为人正派公道,善于顾大局、抓团结,有坚实的群众基础。曾担任校(院)学生会或校团委直属学生组

			织副部长以上干部。
校研究生会	主席团成员	3	具有较全面的综合素质,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、综合策划能力,为人正派公道,善于顾大局、抓团结,有坚实的群众基础。曾担任校(院)研究生会干部。
学生社联	主席团成员	4	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,为人正派公道,善于顾大局、抓团结,有坚实的群众基础。曾担任社联干部或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。
大学生艺术团	团长	1	具有一定艺术专长,为艺术团注册队员,具有较强组织策划能力、沟通表达能力,具有一定管理经验,曾担任艺术团副队以上职务。
	副团长	2	
广播台	台长	1	具有一定的播音主持专长,较强组织策划能力、沟通表达能力,具有一定管理经验,曾担任广播台副部以上职务。
	副台长	2	

三、公开选拔流程

1. 个人报名。凡是有意参加选拔的同学,请从校团委网站下载《北方工业大学校级团学组织干部选拔报名表》(附件)填写,并于2016年6月9日(周四)17:00前交到校团委组织部(学生服务楼三层大

厅团学组织窗口)。

2. 资格审查。6月10日，校团委组织部根据公开选拔的条件和要求，对所有报名的同学进行资格审查。资格审查的内容包括：个人政治素养、学习成绩状况、群众基础等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通知参加面试。

3. 组织面试。6月13-16日，校团委将按照部门分别组织面试，面试环节包括自我介绍（3分钟以内，介绍自己以及工作思路）和考官提问。面试小组由校团委委员、辅导员代表、学委会成员、学生代表等组成。

4. 任职决定。6月20-23日，校团委召开常委会，根据面试结果确定任职名单、发布任职文件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学院团总支和各学生组织要高度重视本次学生干部的选拔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动员有能力、有热情、有责任心的学生干部踊跃报名。各学院团总支应积极把优秀的学生干部推荐到校级团学组织任职，加大交流任职的力度。

2. 严格选拔工作纪律。整个选拔过程要秉着公平、公正、民主的原则进行，确实选拔出德才兼备的优秀学生干部，严禁在选拔过程中拉票、贿选、拉帮结派等，如有发现一律取消资格。

附件：北方工业大学校级团学组织干部选拔报名表

联系人：赵洁

联系电话（举报电话）：88802512

电子邮箱（举报邮箱）：xtw@ncut.edu.cn

共青团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16年5月25日

主题词：公开选拔 团学组织 学生干部 通知

共青团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16年5月25日印发

附件:

北方工业大学校级团学组织干部选拔报名表

个人 基本 情况	姓 名		性 别		照片
	政治面貌		学 院		
	学 号		班 级		
	成绩绩点		不及格门次		
	手机号码			微信号码	
	申请岗位				
	现任职务				
特长 爱好					
个 人 简 历	(可从学生工作经历及获奖荣誉方面说明,可附页)				
对申 请岗 位的 认识	(可附页)				
所在 学院 团总 支意 见	(盖章)		校团委 意见	(盖章)	

注: (1) 此表于 2016 年 6 月 9 日(周四) 17:00 前交到校团委组织部(学生服务楼三层大厅团学组织窗口)。

(2) 请从教务处打印个人成绩单钉在此表后一起提交。